

彰化縣立芳苑國民中學 107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檢核表

填表學校：彰化縣立芳苑國中

評鑑層面	評鑑對象	評鑑重點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簡要文字描述
				1	2	3	4	5	
課程設計	課程總體架構	1. 教育效益	1.1 學校課程願景，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、目標，具適切性及理想性。					✓	107學年度以五大願景「人文、活力、感恩、負責、國際」為本校發展課程之基本理念，並規劃108學年課程將此五大願景呼應課綱「三面九項」所要求之相關內涵。
			1.2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，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，獲致高學習效益。					✓	107學年已依教育部舊課綱之規定安排學習節數，亦考量學生在領域課程及彈性課程多元發展之需求。
		2. 內容結構	2.1 含課綱及本府規定之必備項目，如背景分析、課程願景與目標、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、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、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。					✓	依鈞府之表單填寫，無缺漏。
			2.2 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(部定課程)及彈性學習課程(校訂課程)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。					✓	107學年度七、八年級部定課程28節、彈性5節、總節數33節、九年級部定課程30節、彈性4節、總節數34節。均符合規定。
		3. 邏輯關聯	學校課程願景、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，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。					✓	本校五大願景結合彈性課程進行課程規劃，並考量地方特色，以「海洋教育」為發展重點，輔以與社區有連結性之課程，例如：班級輔導、聯課活動等等彈性課程。
		4. 發展過程	4.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。					✓	已完成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圖表之撰寫，且以此為課程規劃之重要參考依據。
			4.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				✓	校本課程之規劃經課發會委員(含校長、主任及各領域代表)於會議中討論、集思廣益後，決議通過並實施。
		5.	5.1 教學單元/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，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，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，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。					✓	107學年度之課程規劃均符合九年一貫課綱之要求。

領域 / 科目課程	素養導向	5.2 領域/科目內各單元/主題之教學設計，適合學生之能力、興趣及動機，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，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。				✓	107學年度之課程規劃採適性教學及多元評量為原則，以學生之能力、興趣等邀素為本位進行規劃及實施。
	6. 內容結構	6.1 內含課綱及本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，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/核心素養、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、教學重點、教學進度、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/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。				✓	107學年度之領域課程及彈性課程均有納入重大議題之融入教學，且於課程計畫中均有簡述教學內容，及與重大議題能力指標對應之項目。
		6.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/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、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。				✓	107學年度之課程發展以兼顧「認知、情意、技能」三方面為原則，且於教材之選擇及安排上，均考量其順序性、繼續性及統整性。
	7. 邏輯關聯	7.1 核心素養、教學單元/主題、教學重點、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，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。				✓	107學年度之課程計畫於教學時間及評量進度上均依規定，並考量學生學習能力適切調整後，完成課程規劃。
		7.2 若規劃跨領域/科目統整課程單元/主題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；採協同教學之單元，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。				✓	本校於107學年度尚未採取協同教學之模式進行課程設計，然個領域可依需求融入跨領域之相關課程內容。

評鑑 層面	評鑑 對象	評鑑 重點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簡要文字描述
				1	2	3	4	5	
	領域 / 科目 課程	8. 發 展 過 程	8.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、參考及評估本領域/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，如領域/科目課綱、學校課程願景、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、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					✓	107學年度之領域課程均依規定進行規劃，並融入校本「海洋教育」為發展重點。
			8.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，經由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，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				✓	各領域於教學研究會中，以「海洋教育」為主題，進行課程規劃討論及教材設計，並經課發會通過後實施。
	彈性 學習 課程	9. 學 習 效 益	9.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，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。				✓		彈性課程兼顧海洋教育、技藝/學科補救、社團活動、班級輔導、閱讀、國際教育等多元性質，符合學生學習需求。
			9.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、內容與活動，能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、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。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，確能達成課程目標。				✓		彈性課程設計多以活動性質或主題性質呈現，設計以情境化、脈絡化之課程，讓學生更易達成學習目標。
		10. 內 容 結 構	10.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，符合主管機關規定，如年級課程目標、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、單元/主題內容摘要、教學進度、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。				✓		依 鈞府規定撰寫相關規劃表格，並依教育部相關規定安排課程內容及評量方式。
			10.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，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（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、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、特殊需求領域課程、其他類課程）及學習節數規範。				✓		107學年度依九年一貫課綱進行彈性課程之規劃。
			10.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、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。				✓		彈性課程多規劃以統整性主題探究為主，個單元間具有順序性及統整性。
		11. 邏 輯 關 聯	11.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。					✓	以五大願景為發展重點，並於彈性課程規劃中，依此願景及學校特色進行課程規劃。
			11.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、課程目標、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，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。					✓	彈性課程內容以活動性及主題性之課程為主，評量方式則採用多元評量，教學內容與評量方式間相互呼應，具邏輯性。

12. 發展 期程	12.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，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，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、學校課程願景、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、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				✓	彈性課程之規劃，以學校及地方社區特色為主要設計原則，同時考量學生學習需求。
	12.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，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、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，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 特殊需求類課程，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。				✓	彈性課程之規劃，是經過學校及地方社區特色之相關資料蒐集與分析後，方經全校教師於領域會議及課發會中，進行討論並決議。

評鑑 層面	評鑑 對象	評鑑 重點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文字描述
				1	2	3	4	5	
課程 實施	各 課 程 實 施 準 備	13. 師 資 專 業	13.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。新設領域/科目，如科技、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。			✓			本校於107學年度欠缺科技領域之師資，於108學年度擬採國中1000專案聘任或與鄰近學校共聘之方式，以補足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授課所需。
			13.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，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。				✓		本校於106學年度，已辦理完成全校教師之「十二年國教課綱」之相關研習，且校長、主任及行政相關組長、及領域教師代表亦已於107學年度完成108課綱與素養導向課程相關研習及教案撰寫。
			13.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、共同備課、觀課及議課活動，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、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。				✓		依規定每學年各領域至少進行4-6次教學研究會議，進行香閣議題之研討與專業成長。
		14. 家 長 溝 通	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、家長與民眾查詢。					✓	課程計畫網站連結於撰寫之初即已設置在學校首頁，且課程計畫檔案於完成並經審查通過後，即在學校網站公告。
		15. 教 材 資 源	15.1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，已依規定程序選用，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。					✓	領域課程及彈性課程計畫皆經課發會委員審核通過後實施。
			15.2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，已規劃妥善。				✓		領域課程及彈性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均於開學前已規劃妥善，且於107學年度順利進行。
		16. 學 習 促 進	規劃必要措施，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，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、競賽、活動、能力檢測、學習護照等。					✓	針對學科學習進行基本知識護照之認證，提升學生之基本能力；針對彈性課程-閱讀進行閱讀護照之認證，檢核學生學習成效；於全校性活動及校內外比賽中展現藝能科目及彈性課程之教學成果。
	各 教 學 實 施	17. 教 學 實 施	17.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，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/科目核心素養、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。				✓		聚焦於107學年度皆依課程計畫之規劃安排教學內容，且是學生能力及需求，設計

課程 實施 情形							教學策略，以達成學習目標。
		17.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、學習重點、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，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，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。				✓	教師於教學過程中均能實施形成性評量，並依評量結果調整教學策略，以適性教學及多元評量等方式，提升學生學習之成效。
	18. 評量 回饋	18.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，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、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，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。				✓	依課綱規定之內涵進行教學，並根據形成性評量或團體輔導、個別輔導等結果，調整教學策略及評量方式。
		18.2 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，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、討論，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。				✓	學科領域會於教學研究會中針對各次定期評量及學生學習表現，進行會議討論及策略調整與規劃；綜合、藝文、健體領域則會於社群內討論教學相關教材、學生表現與實施方式之規劃與調整。

評鑑 層面	評鑑 對象	評鑑 重點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文字描述
				1	2	3	4	5	
課程 效果	領域 / 科目 課程	19. 素養 達成	19.1 各學習階段/年級學生於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，能達成各該領域/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，並精熟各學習重點。				✓		以多元評量為主軸，進行平時評量及定期評量，以檢核學生學習之結果表現，是否達成課綱所訂定之內涵。
			19.2 各領域/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，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				✓		課程除融入重大議題及校本課程外，教師教學亦強調學生之學習態度與解決問題之能力，同時呼應本校課程發展之五大願景。
		20. 持續 進展	學生在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，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。				✓		多數學生經教師採取不同教學策略及多元評量後，學習成效均有提升，且亦能完成該階段基本的學習能力。
	彈性 學習 課程	21. 目標 達成	21.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，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。 21.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，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				✓		多數學生於彈性課程中之表現均正向、良好，且學習結果多能符合各彈性課程規劃之預期學習目標。
		22. 持續 進展	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，具持續進展之現象。				✓		多數學生經彈性課程之學習後，均能於全校性活動或校內外競賽中，有正向、優秀之表現。
	課程 總體 架構	23. 教育 成效	學生於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，符合預期教育成效，展現適性教育特質。				✓		多數學生參與以活動性質或主題性質為主之彈性課程，均能達成該課程預期之學習成效，且彈性課程中之聯課活動具有多元性，且採取打破年級之選課方式，讓學生均能依個別興趣、需求獲得適性發展。

承辦人：

教學組長 李佳真

教務主任：

教務主任 周黃珠月

校長：

校長黃天助